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陳子薇

電話：23363566

電子信箱：edu_rd.37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0760419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師大函及計畫各1份(1821018_1076041905_1_ATTACHMENT1.pdf、1821018_1076041905_1_ATTACHMENT2.docx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課程與教學輔導組—社會學習領域輔導群107學年度輔導手冊「非常好社12」徵稿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7年9月17日師大地理字第10710254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本市國教輔導團成員及國民中小學教師如有意願可於108年3月8日（星期五）前逕依計畫投稿。
- 三、倘對本案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輔導群助理陳宥誼小姐，聯絡電話（02）7734-1630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（國中社會輔導小組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文山區萬興國民小學（國小社會輔導小組）（含附件）

2018-09-19
09:56:45
交
章

金華國中 1070919



PZAA1076001554